

中央銀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51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行主大樓 A 606 會議室

主席：朱副總裁美麗

紀錄：林雨萱

出席人員：王委員兆慶、王委員增勇（請假）、顏委員玉如、吳委員桂華、邱委員秀珍、林委員吉甫、盧委員正智、謝委員人俊、葉委員盛、梁委員建菁、郭委員淑蕙、楊委員淑媛、張委員淑惠、謝委員佳雯

列席人員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李科員昱翰、本行劉主任耀中、林科長姬瑛、李科長怡靜、盧專員志典

壹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第一案

案由：上次（第 50 次）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，報請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上次（第 50 次）會議計報告事項 5 案、討論事項 2 案，皆建議解除列管。
- 二、檢附：本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50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總表（附件 1）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第二案

案由：本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0 屆委員名單，報請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中央銀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設置要點」第 4 點規定：「本小組委員任期二年，外聘委員得連任二次；本行派兼之委員，於不具本行現職人員身分時，當然解任。任期內出缺時，繼任委員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。」第 10 屆委員任期自 114 年 7

月1日起至116年6月30日止。

二、檢附本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0屆委員名單（附件2）。

決 議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第三案

案 由：本行114年1月至6月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，報請鑒察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11至114年）院層級議題為「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」1項，績效指標為本行所屬委員會或小組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40%之達成率，111、112年目標值為62.5%，113、114年目標值為100%。

二、本行所屬委員會或小組共8個，截至114年6月，計6個已達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40%、1個未達成；另1個委員會因總成員人數為3人，爰不列入任一性別比率達40%之統計。爰達成率85.71%（6/7），尚未達成114年目標值100%。

三、未達成情形及改善計畫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未達成之委員會或小組為本行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評核小組，委員總人數7人，男性2人（28.57%），女性5人（71.43%），委員任一性別比率未達三分之一，男性少於女性。

（二）依本行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評核要點第2點規定：「本行為辦理業務委外績效之評核事宜，應設評核小組，由秘書處處長擔任召集人，秘書處、會計處、資訊處副處長各一人及人事、政風、法務等單位主管為當然成員。」上開當然成員除秘書處副處長及政風室主任等2人為男性，其餘當然成員5人均為女性。

（三）將修正本行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評核要點第2點規定，預計於115年度達成委員任一性別比率不少於40%。

四、檢附本行114年1月至6月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表（附件3）。

決 議：洽悉，請人事室依規劃修正本行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評核要點第2點規定。

報告事項第四案

案 由：本行113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，報請鑒察。（會計處提案）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2月17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45001985號函修訂「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應於3月31日前，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上年度「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」至性平處，並於7月31日前提報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備查。
- 三、本行113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計畫項目為4項，達成率為100%；預算編列金額新臺幣14萬1千元，執行數15萬元，預算執行率106.4%，包括：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召開3次專案會議及1次書面審查之委員出席費及審查費2萬8千元；另辦理8場次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及1場專家學者座談之演講費7萬2千元；以及辦理2次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事項書面審查費5萬元。
- 四、本行依預算項目執行，並達成預期成效。
- 五、檢附本行民國113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（附表1）。

決 議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第五案

案 由：中央印製、造幣廠113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，報請鑒察。（發行局提案）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2月17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45001985號函修訂「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應於3月31日前，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

送上年度「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」至性平處，並於7月31日前提報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備查。

三、兩廠113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如下：

- (一) 中央印製廠：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計畫項目計 1 項，達成率 100%；預算編列金額新臺幣 1,031 千元，執行數 924 千元，執行率 89.62%。
- (二) 中央造幣廠：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計畫項目計 2 項，達成率 100%；預算編列金額新臺幣 500 千元，執行數 556 千元，執行率 111.20%，包括：自辦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宣導課程 18 千元及將行政大樓 1 樓無障礙廁所改造為性別友善廁所等 538 千元。

四、檢附：

- (一) 中央印製廠民國 113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(附表 2)。
- (二) 中央造幣廠民國 113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(附表 3)。

與會人員發言紀要

顏委員玉如：

- 一、首先我要非常肯定央行這幾年來的進展。相較於我在 108 年初次參加會議時的情況，如今有許多性別平等相關工作都在推展。
- 二、我在看報告案第 4 案與第 5 案資料時，看到幾個滿好的地方，也想藉此機會與大家分享，也許將來能持續朝這些方向努力：
 - (一) 113 年度的性別預算執行方面，我認為央行採取了一個滿好的做法，即邀請專家學者座談性平相關經濟議題，有助央行將性別觀點融入業務之中。例如，113 年央行針對 COVID-19 疫情期間的勞動市場趨勢，邀請學者座談，回饋到央行所做的性別分析。
 - (二) 目前央行網站已揭露有關就業與薪資的性別差異分析，這樣的做法值得肯定。未來也鼓勵大家可以持續關注國際新興議題，像是外匯政策長期影響深遠，雖然不是要求立即有所作

為，也許可以邀請女性經濟學者來座談，進一步引導我們在相關政策中形成可關注的性別焦點。

(三) 中央印製廠近期拍攝了印製產業女性紀實影片，值得肯定，建議可將影片連結到央行網站，可彰顯央行對性別議題的重視。

決 議：洽悉。

報告事項第六案

案 由：發行局報告「新臺幣鈔券量鈔卡相關事宜」。

說 明：(本行發行局於會上報告)。

決 議：洽悉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討論事項第一案

案 由：本行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提請討論。(會計處提案)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2月17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45001985號函修訂「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應就其115年度原編預算有關性別預算部分，依式編製「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」，彙整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，於114年9月15日前配合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調整修正，並彙同所屬機關資料，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完成報送。
- 三、本行預計115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，預算編列新臺幣11萬2千元共4項，分別係：
 - (一) 為促進性別平等，召開性別平等會議之委員出席費 3 萬元；
 - (二) 聘請專家學者審查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事項審查費4萬5千元；

(三) 為推動性別意識培力，辦理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 3 萬元；

(四) 勞動市場性別研究專題演講及業務研習 7 千元。

四、115年度預算較114年度預算22萬8千元減少11萬6千元，減少率為51%。主要係115年度「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事項審查費」減少10萬5千元所致。

五、檢附本行民國115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（附表4）。

與會人員發言紀要

顏委員玉如：

- 一、從性別預算的編列內容中，可以具體看出央行這段時間以來推動了哪些性別平等相關工作。像剛才提到的性別意識培力，這兩年除邀請學者與專家的協助之外，在這些課程中，是否也有納入像性騷擾防治等相關主題？或者，這類訓練是否是透過其他管道、以不同的方式辦理？如果確實是由其他單位或系統辦理，像性騷擾防治的訓練，甚至啟動調查的工作，其實相關的經費也應該要被納入性別預算的編列，因為這些也都是推動性別平等的重要措施。
- 二、若我們曾針對員工辦理例如鼓勵育嬰留職停薪、或其他促進性別友善的措施；又或是像剛才提到的，在建置網站過程中有特別納入女性或性別觀點，這些設計相關的經費，也都可以列入預算之中。

張委員淑惠：

人事室編列之性別主流化訓練相關預算，即包含辦理性騷擾防治相關訓練。

郭委員淑蕙：

會計處在預算初編的階段，即特別行文提醒各單位，如有涉及性別預算的項目，務必要納入編列。其次，在預算審查會議中，亦向所有與會人員說明性別預算的整體編列情況，並再次提醒，若還有新

增的性別預算項目，仍可在指定的期限內提出。針對性別預算的編列，有多次的提醒與確認。目前所提報的性別預算內容，已為全行彙編。

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李科員昱翰：

央行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、中央印製廠及中央造幣廠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，性別平等年度預期成果欄，建議依「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」第八(三)2 點，填列性別預算數計算方式，例如推估標準、方式，以釐清業務項目與性別相關之經費數額。

決 議：修正通過，請依性平處代表意見修正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，補充填列性別預算數計算方式。

討論事項第二案

案 由：中央印製、中央造幣廠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提請討論。(發行局提案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2月17日院臺性平長字第1145001985號函修訂「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應就其115年度原編預算有關性別預算部分，依式編製「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」，彙整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，於114年9月15日前配合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調整修正，並彙同所屬機關資料，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完成報送。
- 三、兩廠預計115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，擬提報本行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查後，併同本行部分送行政院；預算編列金額分別如下：

(一) 中央印製廠：

- 1、為提升員工性別平等觀念，辦理 3 次性別主流化訓練，預計 550 人次參加，預算編列 31 千元；為建構性別友善與安全的職場，辦理道路照明改善，預算編列 22 千元；合計共編列預算金額 53 千元。

2、115 年度預算較 114 年度預算 31 千元增加 22 千元，增加率為 71%係為提升用路安全，進行照明改善。

(二) 中央造幣廠：

1、為推動性別平等，自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，預計 225 人次參加，預算編列金額 15 千元。

2、115 年度預算與 114 年度預算 15 千元相同。

四、檢附：

(一) 中央印製廠民國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(附表 5)。

(二) 中央造幣廠民國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(附表 6)。

決 議：修正通過，請依第一案性平處代表意見修正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，補充填列性別預算數計算方式。

討論事項第三案

案 由：本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 至 118 年)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行政院秘書長於114年5月間函送「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至118年)編審及推動作業注意事項」(下稱「注意事項」)及「性別平等重要議題(院層級議題)(115-118年)(草案)」(下稱「院層級議題草案」)，請各部會據以研訂推動計畫，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。

二、依前述「注意事項」，各部會擬具之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至118年)之性別議題，分為院層級與部會層級議題2類：

(一) **院層級議題：**由行政院函送各部會，就所涉議題，納入推動計畫規劃及推動。

(二) **部會層級議題：**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揭示之內涵，全面檢視機關業務與性別平等法規政策之相關性，自訂 3 至 6 項議題。

三、本行所涉院層級議題，依前述「院層級議題草案」，係為「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」1項：

(一) 本行應於 4 年內 (115 至 118 年) 達成之目標如下：

- 1、所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 40% 之達成率為 95%。
- 2、所屬委員會委員性別衡平性達成率為 70%。(達成率=[各機關委員會多數性別與少數性別人數相減後，數字為 0 或±1 之機關所屬委員會數/機關所屬委員會總數]*100%)

(二) 本行已就該項議題擬定具體做法及績效指標，於 114 年 5 月間函報行政院(性別平等處)審查；績效指標如下：

- 1、所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達 40% 之達成率，115 至 118 年皆為 100%。
- 2、所屬委員會委員性別衡平性達成率，115 至 118 年皆為 75%。

(三) 行政院預計於本年 9 月將核定結果函送各部會，供納入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。

四、有關本行部會層級議題，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議本行 2 項部會層級議題如下：

(一) 研析國際央行推動性別平等做法，公私協力向業務往來單位推動性別意識培力。(相關單位：業務局、發行局、外匯局、國庫局)

(二) 貨幣/紀念幣印製女性代表圖樣。(相關單位：發行局)

五、本行參酌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上開建議部會層級議題 2 項，並請金融業務檢查處、經濟研究處各研提 1 項議題，共 4 項議題如下，提請討論擇定其中 3 項為本行部會層級議題：

(一) 研析國際央行推動性別平等做法，公私協力向業務往來單位推動性別意識培力。(相關單位：業務局、發行局、外匯局、國庫局)

(二) 平鑄套幣設計納入女性元素，推廣性別平權。(相關單位：發行局)

(三) 銀行信用卡核發額度之性別差異分析。(相關單位：金檢

處)

(四) 通膨預期之性別差異分析及對本行貨幣政策之意涵。(相關單位：經研處)

六、本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至118年)，俟行政院審查核定本行院層級議題後，併同前開擇定之3項部會層級議題，依「注意事項」規定，函送行政院。

七、檢附：

(一) 「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至118年)編審及推動作業注意事項」(附件4)。

(二)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檢送之「中央銀行性別議題建議清單」(附件5)。

(三) 本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5至118年)(草案)(附件6)。

與會人員發言紀要

王委員兆慶：

一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1：

(一) 業務局提出之每季邀請往來銀行進行業務簡報之績效指標，具體做法中使用的文字「並籲請銀行辦理貸款業務應落實性別平等，不得有性別歧視之情事」，較為嚴厲。金融從業人員多屬文化菁英，應不至出現明顯的性別歧視，因此建議文字可斟酌修正，例如籲請銀行檢視其簡報內容中可能涉及的性別議題或性別落差，請銀行主動再去做一些研究。

(二) 國庫局提出之參訓人次績效指標，是以累計方式呈現，例如300、600、900、1200人次逐年累加。惟在整份計畫中，其他局處是採取每年目標值的呈現方式，例如每年6家機構、每年8家銀行等。因此，建議國庫局可考慮將KPI統一調整為每年300人次，讓格式與其他單位一致。

二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2：

(一) 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是依據行政院性平處所訂定的編審及推動

作業注意事項來設計的，最終所有的績效成果都會回歸到行政院性平處的考核機制中來評分，包括部會層級議題也是如此。

(二) 目前訂定的 118 年績效指標「倘經評估認為可行，則將於 118 年規劃發行事宜」，這樣的績效指標可能難以被明確檢證，假設最後評估結果為「不可行」，那是否只需回報一句「經評估不可行」就能得分？因此建議可修正為，例如提出可行性報告，如此一來，不論最終評估結果是可行與否，只要有完整的可行性分析報告即可作為成果認列，這樣也才符合行政院的評分標準。

(三) 至於 117 年的績效指標，可隨之調整為，例如辦理公民會議相關活動，蒐集民眾意見，即 117 年負責前期的蒐集整合公民意見，118 年根據其成果產出具體的可行性報告。

三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 3：

本議題的 4 年績效指標安排，感覺有些像是把一篇碩士論文拆成 4 年來撰寫，較為可惜。績效指標應該沒有硬性規定必須 4 年各訂 1 項，因此建議可考量第 1 年訂為資料蒐集，第 2 年再進行完整的分析研究。

顏委員玉如：

一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 1：

(一) 每季邀請往來銀行進行業務簡報之績效指標，建議可請銀行在符合法令與資訊揭露規範的前提下，提供消費性貸款性別統計資料，若僅就整體的消費性貸款情況進行說明，而未提供性別相關統計，可能較難與性別議題形成具體連結。此外，也可進一步結合其他變項，例如年齡，進行交叉分析。由於預計每年將有 8 家銀行參與，若各行皆能提供類似資料，將有助於我們掌握更全面的整體狀況。

(二) 有關研析國際央行推動性別平等之做法，目前各國的做法分

散在不同的策略之中，建議可以有一個整體的彙整。

二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 2：

可將貨幣改版到正式發行的作業流程時間，做為規劃訂定分年績效指標的之參據。

張委員淑惠：

有關本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 2，除了平鑄套幣外，發行局本次會議修正之績效指標內容，新增了未來新臺幣鈔券納入女性元素之評估，爰議題之名稱可能需要再檢視修正。

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李科員昱翰：

- 一、有關央行部會層級議題性別議題 3，建議本案彙整與分析不同人口特徵（如性別、年齡、教育程度、年收入、職業別等），可融入不利處境群體，如族群、高齡、身心障礙、多元性別等交叉統計資料，有助於關注不利處境群體之權益保障，使研究更具有性平觀點。另相關統計分析，請參考本處出版之性別分析參考手冊，除統計分析外，並含應有深化應用於政策措施之分析及建議。
- 二、（會後補充）有關央行部會層級性別議題 2 績效指標：建議 117 年辦理 5 種鈔券面額設計之公民參與活動，評估新臺幣鈔券主題圖案納入女性元素並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。倘評估認為可行，118 年則規劃發行事宜，如評估不可行，則研議精進作為，並滾動修正績效指標。
- 三、（會後補充）有關央行部會層級性別議題 3 績效指標：依據「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 111 至 114 年編審及推動作業注意事項」參、三、（七）「績效指標：請...訂定『產出型指標』或『成果型指標』，並設定逐年向上提升且具挑戰性，量化或質化分年目標值，以衡量促進性別平等目標之達成情形。」建議考量資料取得之難易度，評估是否需將蒐集資料設定為首年之績效指標目標值，如資料屬可定期取得之性質，可將產出

研究分析設定為年度績效指標目標值，並逐年增加分析構面，以深入了解此一議題，並提出政策建議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本行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15 至 118 年）部會層級議題 3 項，修正通過為「研析國際央行推動性別平等做法，公私協力向業務往來單位推動性別意識培力」、「貨幣及紀念幣設計研議納入女性元素，推廣性別平權」、「銀行信用卡核發額度之性別統計與分析」。
- 二、俟行政院審查核定本行院層級議題後，併同前開 3 項部會層級議題，依「注意事項」規定，函送行政院。